

经济与管理学院《经典阅读与学术素养》学分认定办法

为引导学生阅读经典、提升阅读质量与水平，强化学生学术素养、拓宽学生视野、提高其综合素质和能力，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该课程的研读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经典阅读与学术素养》为通识必修课程，共 2 学分 32 学时。该学分的认定与录入工作在每位学生大四学习结束（即第八学期）进行。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在四年八个学期内读书数量累计至少达到 80 本和参加学术讲座（报告）累计至少达到 40 次才能取得该课程 32 学时/2 学分，而且不得用其它学分互换。

第二条 学分认定和记载。该课程的指导老师由各专业系指定，原则上由班导师或者专任教师担任，每学年第二学期期末或者下学年第一学期期初由指导老师负责收集学生该课程学分登记表（见附件 2）留存，学生必须在学习结束的第八学期第 8 周周四前提交该课程学分认定材料（附件 1 和附件 3）交给指导老师，指导老师务必在第八学期第 12 周周五前把完成该课程学分认定并把成绩录入教务管理系统。

第三条 学时的计算方法

1. 经典阅读数量的学时计算

学生每学期阅读书目至少 10 本，在八个学期内累计读书数量达到 80 本可获得 24 学时。经典阅读书目可涵盖“经济管理类”“文学艺术类”、“哲学美育类”、“自然科学类”、“全球化领导力类”、“历史文明类”等六大类。

2. 参加学术讲座（报告）学时计算

学生每学期参加至少 5 次校内外学术讲座（报告）或者网络上公开的学术会议，在八个学期内参加学术讲座（报告）累计达到 40 次可获得 8 学时。

3. 提交读书体会或笔记的奖励学时计算

学生每提交 1 篇读书体会或笔记（至少 1500 字）可计入 2 学时，最多累计计算 32 学时。

4. 参加学校和江苏省教育厅组织的大学生读书文化节获奖的奖励学时计算

获得校级奖励每项可计算 5 学时，获得省级（教育厅）奖励每项可计算 10 学时，奖励可累计计算学时数。

第四条 该课程成绩以五级制计算，分别是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对应关系如下：

五级制	学时数
不及格	32 学时以下
及格	32-40 学时
中等	41-48 学时
良好	49-56 学时
优秀	56 学时以上

第五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不给予学时认定：

1. 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者；
2. 不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学分认定材料者。

附件 1:

《经典阅读与学术素养》学分认定材料

所在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专 业: _____

学 号: _____

学生姓名: _____

班 级: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年 月

附件 3:

《经典阅读与学术素养》学分认定申请表

姓名		二级学院			
班级		学号			
学年/ 学期	阅读数量 (册)	读书体会或 笔记(篇)	参加学术 讲座或报 告(场)	大学生读 书节获奖	获得学时数
合计学 时数					